

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
昆明市东川区乡村振兴局 文件
昆明市东川区林业和草原局

东财整合〔2023〕7号

**关于调整下达东川区 2023 年统筹整合使用
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**

汤丹镇：

根据区级对2021-2022年花椒种植项目和2022年花椒提质增效项目验收情况，结合《关于昆明市东川区2022年花椒产业发展提质增效验收面积调减的情况说明》（东花椒办发〔2023〕25号），现调整下达东川区2023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给你单位，此款列入2023年“2130505-生产发展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金管理

严格执行《东川区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东政发〔2018〕98号）和《东川区2021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补充规定》（东政办发〔2021〕113号）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确保资金安全、规范、高效运行，不得虚报、冒领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财政涉农资金。严格执行《东川区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补充规定》（东政发〔2019〕42号）和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支出的通知》（东财便笺〔2022〕117号），按要求列支项目管理费。

二、项目管理

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调整、变更下达的项目资金使用方向，因特殊情况确需调整和变更的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。

三、绩效管理

各资金使用单位要根据项目实施方案、设计等资料，将项目绩效目标录入“云南财政·预算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”，加强绩效管理。

四、公告公示

严格执行《昆明市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实施办法》（昆乡振发〔2022〕12号），将项目资金进行公告公示，接受社会 and 群众的监督。

请项目实施单位收文后及时在“云南财政·预算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”中申报项目，按程序向区财政局申请拨付资金。

附件：1.东川区 2021 年度花椒种植项目补助资金使用清算
统计表
2.东川区 2022 年花椒种植项目和提质增效项目资金
调整下达表



昆明市东川区财政局



昆明市东川区乡村振兴局

昆明市东川区林业草原局

2023 年 4 月 21 日



附件1:

东川区2021年度花椒种植项目补助资金使用清算统计表

序号	预算单位	2021年度下达 补助金额（万 元）	2021年度花椒种植项目应补助资金（2022年终验结果计算）					截至2023年4月21日已退回金额（万元）			项目结余金额 （万元）	备注	
			花椒种植			节水设施		小计（万 元）	小计	上缴国库金额			已收回指标金 额
			实生苗合格 面积（亩）	嫁接苗合格 面积（亩）	应补助金额 （万元）	合格面积 （亩）	应补助金额 （万元）						
	1	2	3	4	5	6	7	8=5+7	9=10+11	10	11	12=2-8-9	
1	汤丹镇	80	45		1.35	45	2.25	3.6	76.4	61.4	15	0	

附件2:

东川区2022年花椒种植项目和提质增效项目资金调整下达表

乡镇（街道）	2022种植验收合格面积及补助资金下达情况					2022年提质增效			应补助资金合计（万元）	2022年已支出提质增效补助资金（万元）	2021年种植项目结算结余资金（万元）	2023年已下达资金（万元）	本次调整下达资金（万元）	备注
	嫁接苗（亩）	实生苗（亩）	节水设（亩）	补助资金（万元）	本次按补助资金40%下达（万元）	面积（亩）	新装节水设施（亩）（以东花椒办发〔2023〕25号文件为准）	补助资金（亩）						
1	2	3	4	5	6	7	8	9	10=6+9	11	12	13	14=10-11-12-13	
汤丹镇	38	2117	1478	139.31	55.724	1887	116	66.184	121.908	0	0	113.48	8.43	